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20-039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程序

2020年7月29日，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重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部分控股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航重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号：2020-037）

二、提供委托贷款概述

（一）贷款对象

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贵州安大航空锻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大公司”）、陕西宏远航空锻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远公司”）、贵州永红航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红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中航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其中：公司持有力源公司股权为99.95%，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江公司”）持有力源公司0.05%的股权。

（二）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公司拟分别向安大公司办理委托贷款 40,000 万元、宏远公司办理委托贷款 20,000 万元、永红公司办理委托贷款 8,000 万元、力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 23,200 万元，上述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利率为 2.99%，定价基准为每笔贷款合同生效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新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浮动点数为减 86 个基点（一个基点为 0.01%），全部用于置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高利率的银行借款。

针对为力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事宜，经与金江公司协商，金江公司承诺在公司向力源公司提供 23,200 万元委托贷款的同时，金江公司将按其持股比例向力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1.60 万元，贷款条件和用途与公司提供的贷款条件和用途一致。

三、风险控制

公司在向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防控资金使用风险。

四、备查文件

1.金江公司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0 日